

---

# 东方红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7年4月15日

## 1 公告基本信息

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              | 东方红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简称               | 东方红纯债债券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主代码              | 001906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         |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公告依据               | 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东方红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东方红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规定。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 | 暂停申购起始日   | 2017年4月17日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|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  |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,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。 |

注：本基金尚未开通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。

##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东方红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所有销售机构自2017年4月17日起暂停接受申购申请，在暂停申购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。

(2) 关于恢复本基金申购业务的时间，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。

(3) 如有疑问，投资者可登录公司网站：[www.dfham.com](http://www.dfham.com) 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9200-808 咨询。

(4) 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17年4月15日